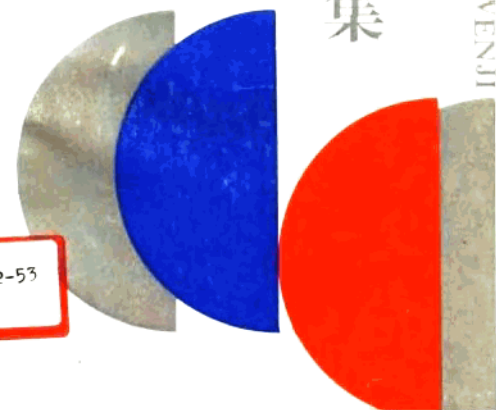


SHISHOUDIAOYANWENJI

税收调研文集

山东省税务学会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编辑人员名单

主 编：崔俊慧

副主编：朱翊铭 李庆华

文稿整理：国立夫 黄立哲

前 言

1990年,我省先后在青岛、泰安、德州分片召开了税收理论研讨会,分别就促产增收、税收征管、以法治税等问题,进行了研究探讨。为了更广泛地进行学术交流,进一步推动我省税收理论研究工作的开展,做好税收工作,现将这几次理论研讨会上交流的部分论文、调查报告和各地推荐的部分文章,共52篇,编辑出版,供各地税务干部以及热心税收理论研究工作的同志参考。

编 者

1991年12月

目 录

促 产 增 收

积极支持大中型企业发展，推动税收工作良性

循环 栾维晋 (3)

税收促产探微..... 王希凤 苏广木 (15)

浅谈如何做好新形势下的税收促产工作

..... 胡立升 刘焕平 (33)

关于如何把税收促产工作引向更深层次的探讨

..... 苏复端 戚务敬 (46)

浅议新形势下的税收促产..... 石光华 许本虎 (54)

试论促产增收..... 王存光 (63)

对加强税收促产工作科学管理的构想

..... 刘传安 高守祥 (70)

关于进一步做好促产增收工作的意见..... 张宇琪 (80)

对促产增收的再认识..... 杨勇 洪泉 (88)

经济欠发达地区如何搞好税务促产

——惠民地区的几点做法 赵法金 (95)

关于税收促进生产的几点浅见 陈占梅 (101)

提高干部素质，深化税收促产 于瑛 唐川 (108)

征 收 管 理

浅谈税收领域违法犯罪活动的综合治理

..... 青島市税务局征管处 (119)

关于税收征管改革之我见 许文博 (125)

税收征管的现状及改革的对策 衣煥庆 (134)

关于避税和反避税问题的探讨 邹炜 傅隽海 (141)

征管改革与税务机构设置 修韶光 (150)

“征查分离”与“征管查分离”利弊之我见

..... 孟宪行 (159)

征管、检查两分离与征、管、查三分离之浅见

..... 张国云 (163)

从目前偷漏税手法谈加强征管措施

..... 潍坊市税务局征管科 (167)

对抗税现象的若干社会特性的分析 王 磊 (175)

当前偷漏税的特点、成因和对策 孙 勤 (183)

印花税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 董奇友 张东华 (189)

浅议应税水产品征税规定及改进建议 戴继锋 (202)

加强工资调节税征管的一个重要问题 赵德森 (206)

以 法 治 税

完善综合治税，提高税收管理水平 栾维晋 (217)

当前税务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 崔俊慧 许本虎 (223)

浅谈以法治税的几个问题 庄建华 (232)

浅谈以法治税问题	管荣科 朱新玉 高庆顿 (242)
现行税收法制实施中的若干问题和浅见	石承良 (248)
统一税法, 集中税权初探	杨运臣 (257)
现状·原因·对策	
——以法治税浅析	宋永信 (266)
关于东营市以法治税情况的探讨	
.....	高原 张伟 顾志民 (275)
浅谈当前以法治税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刘树国 (285)
正确运用减免税手段, 推进以法治税	李峻峰 (295)
越权减免税问题的成因及解决办法	邱忠国 (302)
浅议税收环境的治理整顿	张世文 (308)
坚持以法治税, 加强税收管理	李 军 (315)
加强税务部门自身建设严格依法治税	孙世满 (323)

其 他

浅谈如何发挥税收在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	
合中的杠杆作用	孙肇琨 朱嗣铭 张德志 (333)
略论税收对经济调节的层次及运行中应遵循的原则	
.....	李金宝 (346)
强化企业行为约束机制的税收对策	
——兼谈税收的职能作用	赵洪义 徐建强 (357)
社会主义税收在发展有计划商品经济中的地位	
和作用	曲敬民 (366)
我国税务工作的模式初探	张木铎 (372)
关于建立我国税收法规体系的构想	徐 健 (382)
税利分流: 理论与设计	郭永利 (389)

公民税法意识淡薄的成因及对策刍议	王思润 (396)
成绩·问题·对策	
——关于税务稽查队情况的调查	邢和然 (405)
浅谈深化税收会计改革	郭吉毅 任长河 (414)
关于税务行政复议之浅见	周云苍 (420)
浅谈税务行政复议	徐兰云 王胜斌 张鲁光 (427)
简谈税务思想政治工作的科学性	刘怀芹 (433)

促 产 增 收

积极支持大中型企业发展 推动税收工作良性循环

栾 维 晋

当前，经济体制改革和治理整顿的新形势，对税收工作特别是税收促产工作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在这种情况下，促产工作如果仍停留在过去的水平上，就不能适应税收工作乃至整个经济工作进一步发展的需要。因此，要使税收更好地为改革开放服务，为振兴经济作贡献，实现良性循环，就必须调整促产工作的框架，把重点转向大中型企业或重点税源企业上来。本文拟结合山东税收工作的实际，就支持大中型企业发展，推动税收工作良性循环问题，谈一些看法。

一、提高对促进大中型企业发展重要意义的认识

大中型企业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脊梁”，是最主要的税源，是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的“生力军”。目前，我国有大中型企业 10676 家，虽然仅占全国独立核算工业企业总数的 2%，它们拥有的固定资产却占全国工业企业总量的 64%，全部资金占 62%，产值占 42%，实现利税占 63%，上缴利税的 68%。从我省情况看，也是如此。我省现有大中型企业 1116 户，在数量上虽仅占独立核算工业企业总户数的 3%，固定资产却占 60%，实现利税占 65%。从各县（市、区）情况看，

有的地方有大中型企业，有的地方虽没有严格意义上的大中型企业，却拥有当地的重点税源企业。这些大中型企业或重点税源企业，尽管有的是国营企业，有的是集体企业；但它们都影响当地经济，左右地方财政，是地方经济、财政收入的重要支柱。因此，税务部门只有抓住搞好大中型企业或重点税源企业这一中心环节，才能抓住经济生活中的主要矛盾，也才能瞄准国民经济发展的重点，将税收工作与发展地方经济有机地结合在一起。

一般说来，大中型企业的特点是，规模大，技术先进，管理水平高，竞争力强，是当地经济总体素质的综合反映。它既在科技进步方面起着带头、示范作用，又在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龙头、辐射作用。它不仅肩负着为国民经济提供重要产品和收入的任务，而且还是国民经济必不可少的“装备部”。如果没有这些大中型企业，为数众多的其他企业的发展就会因缺乏设备、原材料和能源以及关键技术而受到限制。因此，发挥大中型企业的优势，利用其带头、示范作用和龙头、辐射作用，是提高国民经济总体素质，增强综合国力的关键。税务部门只有抓住这些大中型企业或重点税源企业，认真帮促，才能推进经济发展和科技进步，维护社会安定，改善人民生活。如我省龙口市税务局，连续多年扶持龙口家电总厂，不仅使该厂由原来一个濒临倒闭的小厂，发展成为拥有4个分厂137个协作厂，年产值4.5亿元，年创利税近4000万元的骨干企业，而且带动了整个龙口市经济的发展和水平的提高，促进了全市经济的繁荣。再如青岛市税务局，近年来，通过帮助青岛电冰箱厂这个集体税源大户，改造生产流水线，组织科技人员开发出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冰箱系列产品，

1990 年较上年增加税金 1929 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为全市工业企业的 2.8 倍，并带动了 120 个协作厂的发展，产品畅销国内外，为祖国争得了荣誉。

支持大中型企业和重点税源企业发展，不仅是由它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作用和自身优势决定的，而且也是税务部门自身做好税收工作，推动税收工作良性循环的客观要求。事实证明，经济条件比较好的地方，注意抓促产，税收工作良性循环的生命力就越来越强；经济条件差的地方这样做了，税收工作也能走上良性循环的轨道。特别是抓住大中型企业或重点税源企业，集中力量，加以扶持，很快就会出现好的社会效果。例如莱芜市税务局，通过帮助 31 家大中型企业和重点税源企业，培植涵养了税源，1988 年工商税收突破亿元大关，1989 年地方工商税收过亿元，1990 年工商税收又完成 1.3 亿元，1991 年又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的好势头，1~5 月份，工商税收比去年同期增长 14.1%，良性循环的路子越走越宽广。再如聊城地区茌平县，尽管经济基础比较薄弱，但由于当地税务部门重点扶持了年纳税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 7 户重点骨干企业，近年来税收收入连续大幅度增长，平均幅度达 30%，税收工作开始走上了良性循环的轨道。由此可以看出，无论是经济条件好的地方，还是差的地方，只要紧紧抓住大中型企业或重点税源企业开展支帮促，税收工作就能取得主动权，就能使经济发展与税收增长互促共进。

二、认清支持大中型企业发展的有利条件

认清支持大中型企业发展的有利条件，是我们做好促产工作的基础。税务部门支持大中型企业发展，既有理论、法

律依据，也有其自身优势，同时也是客观现实的需要。

（一）社会主义税收具有促进大中型企业或重点税源企业的内在职能。税收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运用法律手段，按照预定标准，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一种方式。社会主义税收具有组织财政收入、调控经济运行、监督管理经济活动三大职能。这些职能的发挥都对经济发展起着重要的影响作用。首先，税收政策是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具体体现，正确贯彻税收政策，积极组织税收收入，合理运用减免税手段，就能促进产品、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增加有效供给，公平税负，鼓励竞争，确保微观经济活动符合国家宏观经济发展的要求。因此，充分发挥税收调控经济运行、监督管理经济活动的职能，是推动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或重点税源企业按照国家计划，稳定、协调发展的重要方面。其次，税务部门在坚持以法治税的前提下，要保证连年完成组织收入任务，实现税收的财政职能，必须树立税收收入的战略观念，大力促进经济发展，特别是大中型企业和重点税源企业的发展，才能使税收的增长建立在比较坚实、稳固的经济基础之上。

（二）社会主义税收的性质，要求税务部门必须做好税收促产工作。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税收具有不同的性质，促产也就有不同的命运。在资本主义国家，生产资料归个人所有，生产的目的是为了资本家个人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这就决定了资本主义税收的性质是取之于民，用之于资产阶级，其根本目的是为了维护资产阶级的利益和统治。因此，在资本主义国家，税收没有发展社会生产力、促进生产发展的基础，税务部门也就没有促产的义务。而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经济，其税收性质与资本主义税收有着本质区别，它是取

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其税收法规、政策和条例都是围绕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巩固社会主义制度而制定的，是取之有度，用之有方的。因此，社会主义税收有促产的基础，税务部门有促产的义务，是自己份内的工作。

（三）党的基本路线和现实形势，对税收促产提出了新的要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基于对基本国情的正确分析，确立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围绕这一基本路线，党中央、国务院制定了一系列搞活大中型企业的政策，这为税务部门支持大中型企业或重点骨干企业发展提供了法律、政策依据。当前，经济形势比较严峻，国家财政比较困难，企业也面临种种问题。要扭转这种被动局面，各地方各部门，都应当认真贯彻中央有关搞活大中型企业的指示，税务部门也责无旁贷。因此说，做好大中型企业的促产工作，正是新形势对税务部门提出的新课题、新要求。

（四）税务部门的职能特点，决定了它在促产工作中具有其他部门不可比拟的优势。税务部门可以利用和发挥这些优势，在促进企业发展中开展工作多作贡献。这些优势可概括为：

1. 人员多，了解情况深。目前，全国税务系统共有干部职工 60 多万人，这些人员有一定的文化素质和企业管理经验。为了做好税收工作，他们常年深入企业，接触社会经济生活，对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或重点税源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了解较深。加之税务部门在单位功利问题上比较超脱，看问题比较实事求是，所提意见参考价值较高。因此，税务部门可以较好地成为政府和企业的参谋。

2. 联系面广，信息灵通。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发展，税收与社会政治、经济生活的联系越来越密切，税务部门与各部门、各单位、各层次的接触越来越多，它既能经常与党政部门汇报联系，又能与科研、文教、卫生等部门来往；既与大中型企业有密切的业务往来，又与私营企业、个体业户有联系，渗透到社会的各个方面。因此，税务部门掌握了大量的信息，而且这些信息主要来源于企业的财会、供销、生产等部门，质量高、可用性强，加上税务网络覆盖面大，上下左右易于沟通，便于所掌握的信息进行灵活的传递，保证信息灵通。税务部门利用这一优势开展促产工作，就能起到事半功倍的成效。

3. 懂核算，会分析。税务人员一般财务管理知识比较全面，既会财务管理工作，又会进行经济活动分析，能够通过企业的一些财务指标，分析企业在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税务部门可以利用这一优势，一方面帮助企业培训财会人员，健全财务制度，优化内部经营机制，练好“内功”。另一方面，又可以通过对企业经济活动的分析，帮助企业研究和解决生产、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经营决策，提高企业竞争力。

4. 熟悉政策，参与调控。税收政策与国家的其他大政方针具有紧密的联系，税务人员不仅对税收法规，而且对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也比较熟悉。在工作中，税务部门能够自觉运用税收杠杆，配合国家政策，进行经济调控，推进企业技术进步，鼓励新产品开发，进行产品、产业结构合理调整，发展横向联合，提高规模效益等。

5. 具有综合职能，便于部门协调联动。税务部门是经济

执法部门，也是经济综合管理部门，联系的部门、单位较多，除可利用自身优势帮助企业解决一些困难外，还可以协同有关部门共同动作，配套联动，帮助企业解决一些疑难问题。还可以通过牵线挂钩、铺路搭桥等方法，为企业寻找更加广阔的解决问题的门路。

三、进一步做好支持大中型企业发展的工作

促进大中型企业发展是一项艰巨而复杂的工作，税务部门在这一工作中有其独特的优势，担负着重要的任务。但是也应看到，影响大中型企业发展的原因很多，仅靠税务部门是难以完全解决的。因此，税务部门必须正确认识自身优势，既要克服在支持大中型企业中存在的畏难发愁、无所事事、无所作为的思想，也要防止过高估计本身优势，包揽过多，自认为能包打天下的思想。要从本地实际情况出发，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抓重点，抓时机，有计划、分步骤地帮助企业解决一些实际困难和问题。我认为当前应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明确大中型企业促产工作的重点

当前对大中型企业促产工作的重点应是：

1. 大力推进企业技术进步。科学技术是现代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和最主要的支撑力量。当今世界政治、经济、军事的较量，实质上就是科学技术的较量，特别是高新技术的较量。一个国家是这样，一个省、一个市、一个县（区）是这样，一个企业、一项产品也是这样。如不重视科学技术，就会在激烈的竞争中处于劣势。前一段市场疲软，但一些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却畅销不衰，就是很好的例证。可以毫不夸张

地说，抓经济而不抓科学技术，就是没有抓住要领；抓科技而不抓高新技术，就是没有抓住关键。因此，税务部门在支持大中型企业和当地税源大户的工作中，应不断增强科技首位意识。一方面，积极创造条件，帮助企业发展高新技术，开发具有国际、国内先进水平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另一方面，帮助企业利用新技术，改造老旧设备，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尽快改变目前存在的新旧技术设备并存、生产工艺管理不配套和重基建、轻改造，重视数量、忽视效益的传统格局。同时，帮助企业加强与科研部门和大专院校的联合与协作，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速度。在推进企业技术进步中，一要坚持高起点，注意引进项目的先进性，瞄准国际国内先进水平；二要注意从本地实际出发，注重吸收、消化、创新，把利用国外先进技术与发挥本地现有优势有机结合起来，形成新的生产力。

2. 努力帮助企业调整产品结构，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据统计，目前全国大中型企业生产的产品在国内市场畅销的只占 58.8%，在国际市场上畅销的只占出口产品的 51%，真正有竞争力的产品只有 25% 左右。这说明，我们企业生产的产品在品种、质量上确实存在着许多问题。当前不少企业产品不对路，边生产边积压。要解决这一问题，必须积极抓好产品结构调整，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税务部门在这项工作中要有所作为，就要结合开展“质量、品种、效益年”活动，对所辖企业的产品结构进行认真的分析排队。对畅销的，帮助企业提高产品质量，改进花色品种，搞好包装装潢，开辟销售市场；对滞销的，帮助企业开展内外调查，尽快调整产品结构，改善经营管理，转产适销对路产品。